离职证明：

某某先生/女士/小姐自2006年01月01日入职我公司担任人力资源部人力资源助理职务，至2008年07月31日因个人原因申请离职，在此间无不良表现，经公司研究决定，同意其离职，已办理离职手续。

因未签订相关保密协议，遵从择业自由。

特此证明

公司名称（加盖公章）

2008年07月31日